

内蒙古乳品行业企业职工工资分配与获得感现状调研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XYT-2026-006)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乳品行业企业职工工资分配与获得感现状调研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总工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服务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乳品行业企业职工工资分配与获得感现状调研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乳品行业企业职工工资分配与获得感现状调研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17条、18条规定的证明材料。(1)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2)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报告指经审计的2024或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提供供应商2025年4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经税务部门盖章或经办银行盖章确认的纳税证明材料)和2025年4月至今任意1个月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经社保部门盖章或经办银行盖章确认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4)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自拟);(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2.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时,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项规定,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4.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4-16 10:30:00到2026-04-23 17:00:00。

获取方式: 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4-27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鑫意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购物中心E座7层717号）。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4-27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鑫意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购物中心E座7层717号）。

七、其他

内蒙古鑫意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内蒙古自治区总工会的委托，就内蒙古乳品行业企业职工工资分配与获得感现状调研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潜在供应商前来参与。一、项目概况1.项目名称：内蒙古乳品行业企业职工工资分配与获得感现状调研项目2.采购编号：NMGXYT-2026-0063.内容及分包情况包号服务名称数量具体要求项目预算（元）1内蒙古乳品行业企业职工工资分配与获得感现状调研项目1项详见采购文件100000.004.服务期：合同签订后至2026年6月30日（以合同生效之日起）5.服务地点：内蒙古自治区。二、供应商资格要求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17条、18条规定的证明材料。（1）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2）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报告指经审计的2024或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提供供应商2025年4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经税务部门盖章或经办银行盖章确认的纳税证明材料）和2025年4月至今任意1个月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经社保部门盖章或经办银行盖章确认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4）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自拟）；（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2.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时，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项规定，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4.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1.获取时间：2026年04月16日9:00至2026年04月23日17:00（北京时间）2.获取地点：将资料发至3637290665@qq.com邮箱中获取采购文件，逾期不再接受。3.获取文件时需提供以下材料扫描件一份，资料不齐全者不予接受。（1）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2）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3）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报告指经审计的2024或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4）提供供应商2025年4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经税务部门盖章或经办银行盖章确认的纳税证明材料）和2025年4月至今任意1个月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经社保部门盖章或经办银行盖章确认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自拟）；（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7）提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8）提供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或已移除）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没有被列入（或已移除）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查询截图；（9）供应商信息表，包含联系人，联系电话，地址，邮箱等基本信息。四、采购文件售价采购文件售价0元。五、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1.磋商截止时间（磋商时间）：2026年04月27日9:30（北京时间）；2.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磋商地点：内蒙古鑫意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购物中心E座7层717号）；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六、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上同时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总工会**。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自治区总工会**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18号**

联系人：**井部长**

电话：**0471-5109223**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鑫意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E座717室**

联系人：**闫如意**

电话：**13614816518**

邮件：**3637290665@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闫如意（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内蒙古鑫意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